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G TAI PROPERTIES LIMITED

### 永泰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

###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買方最終實益擁有人之補充資料。於本補充公告發表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最終實益擁有人之資料載列如下：

- (1) 北京佰程乃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在其有限合夥人中，王麗萍女士之資本承擔金額最高，約為總額之 45%。其他有限合夥人各自於北京佰程的資本承擔金額均低於 30%；及
- (2) Jovial 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成玥女士。

於完成後，北京佰程與 Jovial 將分別持有目標公司 72.5%及 27.5%的股權。

誠如該公告所述，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集團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除本補充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永泰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兼集團法律顧問  
鍾少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維志、鄭維新、鄭文彪、周偉偉及吳家煒

*非執行董事：*

郭炳聯（郭顯灃為其替任董事）、康百祥及陳周薇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世民、楊傑聖、鮑文、林健鋒及吳德偉